

中山醫學大學 函

機關地址：台中市402南區建國北路一段110號

聯絡人：周嘉琍

電子信箱：lily@csmu.edu.tw

聯絡電話：(04)24730022分機11110

傳真電話：(04)24754392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9月26日

發文字號：中山醫大校教字第106200570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活動辦法及海報

主旨：檢送本校主辦之「全國大專院校創新、創意及創業競賽」活動辦法、海報及更新競賽活動平台網站(<http://140.128.137.13:5433/aacr/>)，敬請轉知貴校學生踴躍報名參加。

說明：

一、2場創業系列講座(本校正心大樓2樓0213教室)

(一)10月11日星期三中午1:00—3:00由醫學資訊學系秦群立教授主講「創新科技相關競賽經驗分享」。

(二)10月18日星期三中午1:00—3:00由健康餐飲暨產業管理學系陳翰紳教授主講「行銷魔法石-創業企劃書撰寫及經驗分享」。

二、活動時程：

(一)報名日期：106年9月25日—10月31日止。

(二)初審日期：106年11月1日—11月17日止。

(三)初審結果公佈日期：106年11月20日。

(四)決賽：106年12月15日。

總收文 106/09/26



三、更新競賽活動平台網站<http://140.128.137.13:5433/aacr/>

四、如有未盡事宜，請至競賽活動平台網站詳知最新資訊並下載計畫書格式。

正本：各公私立大學校院

副本：電子章
106/09/26
15:27:01



便簽

民國106年9月27日
於研究發展處創業育成中心

擬辦：

- 一、將來文公告本校及創業育成中心電子公佈欄及首頁。
- 二、奉核後，轉知本校各系所、通識教育中心R立方學程、106年U-start參賽團隊。

會辦單位：

第二層決行

承辦單位

育成中心 專任助理 呂孟珊
106/09/27 17:25:40

會辦單位

決行

研發處 教授兼研發長 蔡勇斌
106/09/30 14:18:48

代為決行

育成中心 教授兼主任 鄭義榮
106/09/28 14:04:42

機關影像檔

總收文 106/09/26



中山醫學大學 全國大專院校創新、創意及創業競賽活動辦法

中山醫學大學 全國大專院校創新、創意及創業競賽活動辦法

一、活動目的：

以激發學生創新、創意及創業潛能以及培養落實創意發想發展創新事業的能力為主旨，提供學生展現創意、發揮所學的舞台，鼓勵同學透過團隊與資源的合作，激發創意思考與合作精神，且讓同學們在提出創意的同時，學習將想法化為實際的行動，瞭解如何考量現實環境與條件，將創意化為具體的執行計劃，並藉由競賽相互交流學習，以加強學生的創意實用性，進而縮短課程與實務之間的落差，冀望藉由創新創業實戰競賽尋找具創新、前瞻或創意之技術、產品及優異的經營模式，尋找特色的創業模式，帶動學生創新、創意及創業風潮。

二、主辦單位：中山醫學大學教務處

三、參賽資格：全國各大專院校在學學生(含研究所)皆可組隊參加。

四、活動期間：106 年 9 月至 12 月

活動階段	活動時程	備註
活動宣導、創業系列講座	106 年 10 月	詳見競賽活動網站
報名期間	106 年 9 月 25 日~10 月 31 日	報名與創業計劃書收件截止日
第一階段評選(初審)	106 年 11 月 01 日~11 月 17 日	書面資料審查
第一階段評選結果公佈	106 年 11 月 20 日	公告入圍團隊名單
第二階段評選(決賽)	106 年 12 月 15 日	於中山醫學大學實一演講廳舉辦
得獎名單公佈、頒獎	106 年 12 月 15 日	於中山醫學大學實一演講廳舉辦

五、活動方式：

- A. 活動主題：以創新創意為主軸，主題不限，創意產品或創新服務皆可，惟須有完整的創業計畫書，能夠清楚呈現其創業概念與精神，提出具市場可行性的營運企劃、產品或技術及服務雛形，即可參加。
- 本次活動分為兩組：(1)創新科技、(2)創意創業等。
- B. 報名資格：
1. 須為全國各大專院校在學學生(含研究所)，以三至六人組隊方式報名參加。(可跨校、系組隊參加)
 2. 每隊須推派一名同學擔任隊長(聯絡人)。
 3. 參賽團隊應為未申請公司行號設立者。
 4. 每隊須有一~二位指導老師協助輔導。
 5. 參賽作品需為參賽隊伍自行創作，不得有抄襲或節錄其他任何已發表或未發表之概念、創意及作品。參賽作品之著作權為參賽隊伍所有，如有任何違反著作權事宜或其他相關侵權行為，則立即取消參賽資格，主辦單位得不另行通知，後果須由參賽隊伍自行負責。
 6. 已參賽過之得獎或未得獎計畫書，均不得參與競賽。

中山醫學大學 全國大專院校創新、創意及創業競賽活動辦法

C. 報名收件方式：

1. 各參賽團隊須於 10 月 31 日報名截止日前，將參賽資料電子檔(PDF)上傳至競賽活動平台 <http://140.128.137.13:5433/aacr/>，才算完成報名程序。如因標示不清或缺件，造成參賽報名資料有誤或缺件，而致影響參賽資格，參賽團隊須自行負責。
2. 務必上傳與繳交之報名資料包括：
 - a. (1)創新科技或(2)創意創業計劃書之電子檔(PDF)
 - b. 報名表(附件一)
 - c. 作品未抄襲切結書(附件二)

六、競賽方式：

1. 審查方式：
由主辦單位聘請專家學者組成審查小組，依各參賽團隊所提申請文件預計於 11 月中旬完成初審程序，並評選出優秀參賽團隊進入決賽，12 月中旬進行決賽，參賽團隊需以簡報說明，由評審評比出「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及「佳作」，並於現場頒獎。
2. 審查項目與標準：

創新科技評分標準如下：

項次	審查項目	比重
1	設計之創新性	20%
2	作品之完整性	20%
3	作品之可用性	20%
4	理論基礎之深度性	20%
5.	資訊科技的使用情形	20%
合計		100%

創意創業組評分標準如下：

項次	審查項目	比重
1	創意產品或創新服務內涵	30%
2	服務模組或技術架構說明	25%
3	市場價值分析	25%
4	商業規劃及創業可行性分析	20%
合計		100%

七、競賽獎勵：競賽獎勵分別如下。

- A. 第一名：頒發學生獎狀乙張及獎金 10,000 元整、指導老師獎狀乙張。
- B. 第二名：頒發學生獎狀乙張及獎金 8,000 元整、指導老師獎狀乙張。
- C. 第三名：頒發學生獎狀乙張及獎金 5,000 元整、指導老師獎狀乙張。
- D. 佳作獎：頒發學生獎狀乙張、指導老師獎狀乙張。

中山醫學大學 全國大專院校創新、創意及創業競賽活動辦法

以上獎項將視參賽隊伍多寡與表現得作必要調整或從缺。

八、計劃書撰寫說明

- A. 計劃書參考格式可直接至競賽活動網站下載 <http://140.128.137.13:5433/aacr/>。
- B. 文件格式為 A4 規格紙張、直向橫書，以 PDF 格式電子檔案製作。
- C. 計劃書請編頁碼，以便查對。
- D. 計劃書之標題、章節、內容、頁數沒有規定的格式，但不宜太過冗長，建議盡量保持在 15 頁之內。
配合圖片、表格、插畫可讓說明更易瞭解，但標示務必清楚。
- E. 各項引用資料應註明資料來源(請引用較具公信力之單位)及資料日期。
- F. 計劃書內容安排可不按照參考格式，但務求能清楚說明創意的價值與可行性。
- G. 為公平起見，參賽計劃書須以匿名方式進行評選作業，不得有參賽者之所屬單位、姓名及相片等相關個人資訊。

九、注意事項：

- A. 凡報名參與競賽之人員，視同接受主辦單位所公告之競賽辦法及各項公告、規則與評選結果，若有違反之情事，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競賽或得獎資格。
- B. 參賽團隊於競賽期間之各項資料，其相關智慧財產權為參賽團隊所有，但須無償授權中山醫學大學使用，授權使用範圍僅限於活動宣傳推廣、活動相關紀錄與成果發表展示，不得作為營利之用。
- C. 請各團隊隊長務必確認信箱與手機運作是否無誤，以便相關重要事項之聯繫。
- D. 主辦單位擁有隨時修正競賽相關辦法與規定之權利，並以競賽活動網站最新公告為準。

十、活動聯絡人：中山醫學大學 教務處 周嘉琍小姐 電話:(04)24730022 #11110、cs1111@csmu.edu.tw

中山醫學大學 全國大專院校創新、創意及創業競賽活動辦法

附件一

「中山醫學大學第一屆校園創業競賽活動辦法」報名表

報名日期： 年 月 日

參賽組別	☐ 創新科技 ☐ 創意創業		
計畫書(作品)名稱			
團隊成員			
隊長資料			
姓 名		學校/系所/ 年 級	
聯絡電話		學 號	
聯絡手機		電子信箱	
(學生證影本正面黏貼處)		(學生證影本反面黏貼處)	
團 隊 成 員 資 料 (學生證正、反面影本)			
姓 名	(學生證影本正面黏貼處)	(學生證影本反面黏貼處)	

中山醫學大學 全國大專院校創新、創意及創業競賽活動辦法

姓名	(學生證影本正面黏貼處)	(學生證影本反面黏貼處)	
姓名	(學生證影本正面黏貼處)	(學生證影本反面黏貼處)	
姓名	(學生證影本正面黏貼處)	(學生證影本反面黏貼處)	
姓名	(學生證影本正面黏貼處)	(學生證影本反面黏貼處)	
指 導 老 師 資 料			
姓 名		學校/系所	
聯絡電話		職 稱	

中山醫學大學 全國大專院校創新、創意及創業競賽活動辦法

聯絡手機		電子信箱	
指 導 老 師 資 料			
姓 名		學校/系所	
聯絡電話		職 稱	
聯絡手機		電子信箱	
注 意 事 項			
參賽人已確實瞭解本競賽之參賽規則，並同意遵守下列各項規定： 1. 參賽者須保證其計劃書為原創作品，確無抄襲仿冒之情事，且未曾對外公開發表。若因抄襲、節錄、或以其他類似方法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而涉訟者，參賽者必須自行解決相關糾紛並擔負法律責任。若參賽者違反上述規定，其參賽、得獎資格應立即取消；若已領取獎項者，須立即將所領取之獎項全數歸還主辦單位。 2. 參加競賽之計劃書與相關資料延遲交件者，主辦單位得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 3. 基於宣傳需要，主辦單位對於入選作品擁有攝影、報導、展示、評論及於其它媒體刊登作品之權利。 4. 如有以上未盡事宜，視當時狀況共同商議之。主辦單位得隨時修正競賽相關辦法與規定，並以競賽活動網站最新公告為準。			
參賽者簽名與蓋章 (所有參賽成員均需親自簽名)			
參賽者身份證字號 (請依簽名順序填寫)			

中山醫學大學 全國大專院校創新、創意及創業競賽活動辦法

--

(表格不敷使用時，可自行增減)

附件二

「中山醫學大學 全國大專院校創新、創意及創業競賽活動辦法」

作品未抄襲切結書

立書人：(隊長)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

立書人等為參加中山醫學大學 教務處 (以下稱「主辦單位」)所主辦之「中山醫學大學 全國大專院校創新、創意及創業競賽」，茲切結所提創業計劃書乃係立書人等原創，並未抄襲他人。

- 一、 日後若經查明立書人等之創業計劃書確係部份或全部抄襲他人，立書人等之參賽、得獎資格應立即取消。若已領取獎項者，須立即將所領取之獎項全數歸還主辦單位。
- 二、 若因立書人等涉及抄襲或相關侵權行為，而致主辦單位須向第三人賠償或導致其他損失，立書人等須負賠償主辦單位之責。
- 三、 立書人等保證擁有或有權使用其所撰計劃書及參賽作品之智慧財產權，並保證所撰之計劃書或參賽作品不侵害任何人或公司法人之智慧財產權。
- 四、 若因立書人等之計劃書或參賽作品侵害他人之智慧財產權而導致第三人得以對主辦單位求償或主辦單位之權益因而受損，立書人等願負一切賠償責任。

此致

主辦單位

中山醫學大學

立書人簽章：_____

_____、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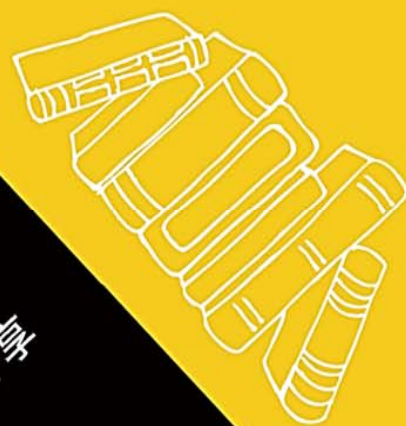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全國大專院校 創新、創業競賽

說明會

106.10.11日(三)醫學資訊學系 秦群立教授~創新科技相關競賽經驗分享
106.10.18日(三)健康餐飲暨產業管理學系 陳翰紳教授~行銷魔法石-創業企劃書撰寫 及經驗分享

時間及地點 中午1:00~3:00 正心大樓2樓 0213教室



競賽主題以創新創意為主軸，主題不限，
創意產品或創新服務皆可，以激發學生創新、創意及創業潛能，
以及培養落實創意發想發展創新事業的能力為主旨，
提供學生展現創意、發揮所學的舞台。

競賽獎勵

第一名：頒發學生獎狀乙張及獎金10,000元整、指導老師獎狀乙張
第二名：頒發學生獎狀乙張及獎金8,000元整、指導老師獎狀乙張。
第三名：頒發學生獎狀乙張及獎金5,000元整、指導老師獎狀乙張。
佳作獎：頒發學生獎狀乙張、指導老師獎狀乙張。

報名及上傳計畫書 106.9.25(一)至106.10.31(二)

初審結果 106.11.20日(一)

決賽頒獎典禮 106.12.15日(五)

聯繫
窗口

創新、創意及創業競賽活動平台 <http://140.128.137.13:5433/aacr/>

教務處註冊課務組 周嘉琍 小姐 cs1111@csmu.edu.tw 04-24730022 #11110

